

长安汽车
CHANGAN

科技长安
智慧伙伴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资料

二〇二二年七月二十六日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安排

一、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7月26日下午2:30开始

二、会议地点：重庆市江北区东升门路61号金融城2号T2栋
2810会议室

三、参加会议人员

本公司股东或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有关人员。

四、会议议程

- (一) 主持人致欢迎辞
- (二) 审议股东大会议案
- (三) 股东审议及质询
- (四) 推选计票人及监票人
- (五) 现场表决及投票
- (六) 统计现场表决票/股东自由交流
- (七) 宣读现场表决结果
- (八) 询问股东对表决结果有无异议
- (九) 股东大会决议签字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7月26日

目 录

议案一	关于董事变更的议案	2
议案二	关于渝北工厂置换及绿色智能升级建设项目投资的议案	3

议案一 关于董事变更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实际控制人的推荐意见，董事会提名鲜志刚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任期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鲜志刚先生简历如下：

鲜志刚先生，1970年9月出生，汉族，四川人，硕士。1991年8月参加工作，初始学历大学，华东工学院机械制造电子控制与检测专业毕业，现学位为硕士，四川大学机械工程专业毕业。现任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主任。曾任重庆长安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重庆望江工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重庆长安望江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安全环保部主任。截至目前，鲜志刚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鲜志刚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除上述简历披露的任职关系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请各位股东审议。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7月26日

议案二 关于渝北工厂置换及绿色智能升级建设项目投资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顺应新能源乘用车市场快速发展趋势，加速向智能低碳出行科技公司转型，加快实现产品规划及产能结构调整，并逐步将传统制造能力向智能、绿色制造升级，公司拟实施渝北工厂置换及绿色智能升级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本项目新增总投资 629,065 万元，其中新增建设投资 480,000 万元，新增铺底流动资金 149,06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投资项目概况

公司拟在重庆市渝北区创新经济走廊（前沿科技城）投资建设本项目，预计 2024 年项目建成后可形成年产 28 万辆的新能源汽车综合产能。长安汽车现有渝北工厂将适时关闭，其年产乘用车 28 万辆的设计产能届时将撤销，此项目投资不会导致公司总体产能发生变化。

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二、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渝北工厂置换及绿色智能升级建设项目

2. 项目实施主体：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3. 项目产品方案：

本项目产品方案包括两款中大型纯电动车及一款紧凑型纯电动车，合计共三款车型，均是长安汽车推出的全新电动加持智能网联技术，以期占领未来汽车技术和市场制高点的升级换代产品。

4. 项目建设地点：重庆市渝北区创新经济走廊（前沿科技城）

5. 项目建设目标：以“智能、效率、低碳”为标签，打造成为具有规模优势、定制化能力的高效新能源标杆工厂。

6. 项目建设方案：

本项目设计产能 28 万辆/年。新增建设用地约 1,200 亩，新增建筑面积 396,401m²。

本项目建设方案由工艺生产线和工程建设两部分组成。工艺生产线包括建设冲压、焊接、涂装、总装、电池生产线；工程建设由主要生产部门、公用工程与环保工程，以及附属工程组成。

主要生产厂房设施：包括冲焊压铸联合厂房（包括冲压车间、铸造机加车间、焊接车间）、涂装厂房、总装联合厂房、电池厂房等六大工艺厂房。

公用工程与环保工程：公用站房、废水处理站、固废危废站、110kV 电站等。

附属工程：职工食堂、门岗等建筑，以及路试场区域、工艺停车场、员工停车场等辅助生产、物流设施。

7.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共计 21 个月（不含项目申报）。

8. 项目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 629,065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480,00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149,065 万元。项目资金由公司自筹解决。

9. 新项目有关部门审批的说明：本项目建设涉及规划用地、安全环保评价、工程建设等审批事项，需获得重庆市渝北区规划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住房城乡建委等主管部门的批复，目前正在报批中。

三、投资的必要性、可行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投资的必要性

为落实长安汽车提出的“新汽车、新生态”战略，通过建设全新新能源专属工厂以满足自主研发需求，打造全新智能新能源汽车产品，从而打开新能源新能源汽车的新赛道，促进企业向智能低碳出行科技公司转型。

本项目所投产产品为全新电动化架构产品，通过长安汽车全新推出的电动加持智能网联技术，以占领未来汽车技术和市场制高点。电动化架构产品受“产品架构重构、C2M 生产模式变革（从目前的按库存生产变革为按订单生产）、新工艺新技术运用（如铝合金、一体化铸造）”等特征影响，其制造模式、生产工艺及管理手段已完全颠覆，很难与传统燃油车共用产能混线生产，须建设新能源专用工厂应对。

（二）可行性

根据公司对本项目产品市场需求、技术水平和技术来源的分析，对本项目工艺技术方案、总图及公用工程、环境保护、节能等方案的技术可行性论证，以及对本项目投融资方案和财务分析，本项目技术上可行，经济上是合理的。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对于公司进入全新新能源汽车市场具有重大的战略意义，项目投产后可优化公司产品结构，扩大公司新能源领域的市场份额，提升上市公司未来的整体盈利能力。

四、风险提示

1. 受市场竞争及客户需求变化等不确定性因素影响，新工厂所投产产品销量、售价达成规划目标存在一定风险，导致新工厂建成后存在不能达成预期收益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研发部门和产品策划部门密切协同，持续加强对市场趋势和客户痛点的研判，开发符合消费者需求的产品，并结合市场变化，滚动审视销量、售价，针对存在的偏差，及时采取应对措施，确保量价目标的实现。

2. 项目建设周期紧张，建设内容多，涉及面广，安全环保方面压力大。

应对措施：组建一流的安全管理团队，参与工艺设计方案评审，从源头控制风险产生；依托智慧监管平台，实现违法违规

行为的自动识别、预警，建立完善的应急联动处置机制；建设过程按照“三管三必须”原则，施工方主体负责、监理现场监督、工厂总体监督的管理体系。

请各位股东审议。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7月26日